



首页

机构设置

新闻动态

政务公开

政务服务

发改数据

互动交流

首页 > 政务公开 > 政策 > 通知

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调整“村通工程” 无线电通信和“村村通工程”无线电广播电视传输 发射台站频率占用费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

发改价格[2005]2812号

信息产业部, 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发展改革委、物价局、财政厅(局):

信息产业部《关于申请调整“村通工程”无线电通信和“村村通工程”无线电广播电视传输发射台站频率占用费收费标准的函》(信部无[2005]542号)收悉。经研究, 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:

一、为扶持边远农村地区通信及广播电视事业发展, 同意调整用于“村通工程”无线电通信和“村村通工程”无线电广播电视传输发射台站频率占用费收费标准。

- (一) 450MHz 模拟无线接入基站收费标准由每站每频点500元降为250元;
- (二) MMDS站收费标准由每站每兆赫600元降为300元;
- (三) SCDMA无线接入基站 (406.5-409.5MHz频段) 收费标准为每站75元;
- (四) 对卫星地球站 (或卫星移动电话)、电视差转台、广播差转台不收取频率占用费。

二、收费单位应到指定的价格主管部门办理收费许可证变更手续, 使用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财政部门统一印制的收费票据, 严格按规定的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和收费范围收费, 并自觉接受价格、财政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三、上述规定自2006年1月1日起执行。

国家发展改革委

财政部

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

主题词: 收费 标准 调整 通知

发布时间: 2006/01/10

来源: 办公厅

打印



排行榜

01 关于进一步推进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
改革的若干意见(发改投资〔2021〕
1813号)

2021-12-22



02 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<
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(2019年
的决定) 2021年第49号令

2022-01-10



03 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(负面
清单)(2021年版)》 2021年第47号
令

2021-12-27

04 关于印发《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撑体
系重大工程建设规划(2021-2035
年)》的通知(发改农经〔2021〕
1812号)

2021-12-22

05 2021年12月17日24时起国内成品油
价格按机制下调

2021-12-17



网站地图 | 联系我们

主办单位: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技术支持: 国家信息中心 中国经济信息网

网站标识码: bm04000007 京ICP备05052393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2号
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版权所有, 如需转载, 请注明来源

